

南大西洋長鰭鮪漁獲量限制

會議時間：第 9 次特別委員會會議（1994 年 11～12 月於馬德里召開）

生效日期：1995 年 10 月 2 日

建議內容：南大西洋長鰭鮪資源經評估，認為已過度開發超過最大持續生產量（ MSY ）以及目前之替代生產量（ RY ）水準，此評估結果和自 1991 年起之評估結果一致，即這種持續的高度開發，已導致長鰭鮪資源低於 MSY 時之生物量（ B_{MSY} ），而目前之漁獲死亡率也超過最適值（ F_{MSY} ），因此 ICCAT 提出下列建議：

1. 各南大西洋長鰭鮪漁撈國應採取適當措施，限制其 1995 年長鰭鮪漁獲量不得超過 1989～1993 年平均量的 90%。
2. 委員會應要求捕撈南大西洋長鰭鮪之非締約國尊重這個建議案，採取類似措施，以減少其南大西洋長鰭鮪漁獲量，但不得將努力量移轉至其他已完全開發之大西洋鮪類資源。
3. ICCAT 應於 1995 年的委員會會議中，檢視各國降低南大西洋長鰭鮪漁獲量之成效，並制定南大西洋長鰭鮪的總容許漁獲量（ TAC ），自 1996 年 1 月 1 日生效。

備註：原文詳見附錄第 23 頁。